

叶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政府办下发《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现将叶城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面向社会公开发布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维护群众切身利益，提高行政透明度，加强自身建设，保障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依法获取农业部门信息，实现群众对农业农村部门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在加强建设中的重要作用，真实反映叶城县农业农村局信息公开工作，在县信息公开主管部门的指导下，按照工作的要求，大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，在组织机构建设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、完善信息公开制度、编制信息公开目录、指南和宣传培育等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成效。

(一) 强化组织领导。信息公开工作是推进依法行政、建设法治的重大举措，县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确定 1 名副局长负责，履行本机关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职责，成立了叶城县农业农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副局长

担任组长，局办公室主任担任副组长，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，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局办公室，负责全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

(二)健全组织体系。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要求，认真开展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。成立由副局长、局办公室主任、信息公开承办人审核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审核制度，做到领导、机构、人员“三到位”，强化“分管领导具体抓、责任到科室、落实到人头”的工作机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.3375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商业	科研	社会	法律	其他

			企业	机构	公益组织	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
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对本部门的重点工作公开内容不齐全，重点工作信息公开内容简单、质量不高等问题。二是信息公开的实用性有待提高，涉及公众切身利益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民生领域、重点领域和政策解读等信息不足、公开内容不及时、不全面、不具体，公开方式单一化。

下步工作计划：（一）进一步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充实公开内容。重点推进与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有关的惠农政策的公开，进一步促进信息公开和电子政务工作相结合，不断推进行政审批、财政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等信息的公开。进一步组织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对照条例，查缺补漏，建立规范科学的信息公开目录，明确信息公开内容、方式、渠道和提交方法，确保信息的时效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（二）进一步完善有关制度建设。现有制度的基础上，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沟通协调机制，做好网站公众留言答复、信息发布等工作，实现信息公开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，形成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。规范工作流程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建立责任追究和考核机制。建立信息公开保障机制，切实做好信息公开。（三）进一步加强日常管理工作。继续强化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工作职责，

以服务群众为目的，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通过多种渠道进行宣传，以提高群众对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。在规定的信息公开范围内，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信息，适时梳理信息公开内容，更新行政服务指南，研究制定完善相关制度，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叶城县农业农村局

2024年1月12日